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餐飲管理系

表四、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為加強學生專業實務經驗以因應未來發展及就業或升學所需，茲同意敝子弟
_____（學號 _____）參加系上所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
依據居住地、生涯規劃與實務學習等考量選擇適宜的實習單位。本人並願意配合督促子弟遵守學校及實習機構各項規定，如學生發生違規情事，願同意其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論處，本人絕無異議。

一、實習相關說明：

（一）實習機構名稱：

（二）實習機構地址：

（三）實習期間：自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計 12 個月整。實習期間若自行離開實習單位則該實習課程以零分計算。

（四）實習時數：配合公司合理政策及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辦法』規定之，實習一年時數應滿一千九百二十小時（含）以上。

二、配合督促事項如下：

（一）工作紀律：

1. 準時出勤，不遲到、不早退。請假須依公司規定程序辦理請假手續。
2. 遵守交通規則，注意交通安全。上班時保持服裝儀容整潔。
3. 遵守實習單位所安排之工作及生活作息管理各項規定，以及實習合約書之相關簽訂內容。
4. 確實遵守學校有關學生生活管理之校規及本系校外實習辦法相關作業之規定。
5. 服從學校訪視輔導教師之教導，並且準時繳交餐飲實習課程所需相關表件、工作紀錄及心得報告。

（二）為維護本系及個人榮譽，學生完成與企業之媒合並同意前往實習者，即必須依規定時間前往該企業報到並實習，若因特殊因素無法前往，必須事先檢附理由及證明，向本系實習輔導委員會提出申請，經會議決議同意後方可轉換實習機構，否則該課程以零分計算。

（三）獎懲規定：校外實習期間表現優良者，經實習單位敘明事蹟後，由訪視老師提呈學校敘獎；若經實習單位通知不守工作紀律、表現欠佳、行為

不檢或有損校譽等情事者，將依情節輕重提呈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議處分，嚴重者得取消學生之實習資格，該餐飲實習課程以零分計之。

(四) 學生於實習期間工作表現或適應不良時，除了訪視老師與機構部門主管共同積極輔導以協助同學外，家長應以鼓勵學生繼續實習為原則；若經輔導後仍未能改善者，方協助同學轉介至其他機構實習。

三、實習相關權益說明：

(一) 保險：實習期間由學校統一辦理投保 100 萬人身意外保險，保險費用由學校支付。

(二) 賠償責任：實習期間，若因學生不遵守實習單位指導或個人疏失，導致實習機構人員或財物受到損害(壞)，實習學生需自負賠償責任。

(三) 保密責任：實習期間所知悉之實習機構業務機密，不得洩漏與第三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公開發表或轉述，若學生因上述行為而涉及法律責任者，需由學生本人自行承擔。

四、本同意書由家長簽章後，影印一份家長自行留存。

五、本同意書若有偽造，概由學生本人自行負責。

本人已詳閱並了解同意書內容，願督促子弟遵守，特此證明。

此致

東方設計學院 餐飲管理系

家長/法定監護人

姓 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學生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